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COP/11/31 30 July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一届会议 2012年10月8日至19日,印度海德拉巴 临时议程*项目3.2

支持《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拟议工作方案 执行秘书的说明

背景

- 1. 在第 X/15 号决定中,缔约方大会通过了 2011-2020 年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任务、目的和目标。该决定第 5 (b) 段请执行秘书与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和有关缔约方协商并根据《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编写实际可行的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
- 2. 2012年1月27日至2月25日,曾请有关缔约方就执行秘书与非正式咨询委员会协商起草的信息交换所机制提案提出其观点和意见。编制拟议工作方案时考虑了收到的反馈。拟议工作方案已作为UNEP/CBD/WG-RI/4/3/Add.1号文件提交审查公约执行情况工作组审议。本版本的拟议工作方案附后。**
- 3. 在其第四次会议上,审查公约执行情况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通过了第 4/1 号建议,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一届会议审议。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进度报告(UNEP/CBD/COP/11/13/Add.2)中载有其他相关的信息。

^{*} UNEP/CBD/COP/11/1.

^{**} 本版本的内容相同,但第3段的(a)和(b)项例外。

附件

支持《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拟议工作方案

方法

- 1. 应在国家一级支持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以及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广泛背景下审议信息交换所机制工作方案。为使用连贯的方法,全面支持不仅涉及关于技术和科学合作的《公约》第 18 条,还涉及旨在建设能力和提供跨领域支助的其他条款,如关于公共教育和提高公众认识的第 13 条、关于获取和转让技术的第 16 条,以及关于信息交换的第 17 条。
- 2. 该工作方案以支持《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任务、目的和目标所确定的框架为基础。为了实现各目标,建议开展各种活动,同时谨记以下方面:
- (a) *成效*——应具备开展活动的合理理由,使这些活动有效促进预期目标的实现;
- (b) *要求*——盼望该工作方案切实可行,并且应区分凭借现有能力能实现的内容和如果满足进一步要求可能实现的内容;
- (c) *可持续性*——必须考虑长期时限,特别是在到 2020 年的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十年背景下,其中考虑到规划和预算编制期间的维持和连续性需求。
- 3. 建议开展的活动基于向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提交的清单,该清单载于执行秘书就科学和技术合作以及信息交换所机制编制的说明的附件二,该附件还包含进度报告和供进一步发展的建议(UNEP/CBD/COP/10/15)。更新了这些活动,以期考虑缔约方的协助以及实施信息交换所机制过程中取得的最新进展。由于一些原因,包括长期时限、提供资源的不确定性和国家间的固有区别,所以不可能提供准确的时限。因此,建议规划和监测以下内容:
- (a) 将到 2020 年的实施期分为管理阶段,对应缔约方大会会议之间的闭会期间;
- (b) 在缔约方大会各届会议上确定,下一阶段应优先开展哪些关于全面实施计划的活动,同时考虑到取得的进展、可用能力和不断变化的需求,以及信息交换所机制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建议;
- 4. 为构成一个完整的标准组,本文件其余部分结构如下:
- (a) 《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所表述的信息交换所机制的设想(第X/2 号决定);
 - (b) 2011-2020 年期间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任务(第 X/15 号决定):
 - (c) 同时期的相应目的和目标(第X/15号决定):
 - (d) 相应的建议活动,以期实现这些目标。

设想』

- 5. 参与实施《公约》的各缔约方共同具备大量经验并制定了很多有益的良好做法案例、工具和指南。还有超出这个范围的其他有益信息。
- 6. 将开发一个生物多样性知识网络,其中包括一个从业人员数据库和网络,以期汇总知识和经验,并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这些知识和经验,从而促进和支持加强执行《公约》,其中包括其各项方案以及所有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 7. 应制定和维护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节点,这些节点包含具有有效网站的专家网络,从而使各缔约方都能获取执行《公约》所需的信息、专门知识和经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节点还应关系到由公约秘书处管理的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而且应促进这些机构之间进行信息交流。

任务2

为显著促进《生物多样性公约》及其《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实施,具体 方法是提供有效的信息服务和其他适当途径,以期促进和推动科学和技术合作、知识交流 和信息交换,并且建立全面运行的缔约方和合作伙伴网络。

目的和目标³

- 目的 1: 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有效的全球信息服务,便利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 1.1.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有能力维持有效的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
- 1.2. 以所有联合国语文提供高质量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
- 1.3. 全面运行有效的信息交流服务。
- 1.4.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加快发展缔约方和合作伙伴之间的专家和从业人员网络。
- 1.5. 为缔约方和合作伙伴提供指南,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信息。
- 目标 2: 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有效的信息服务,加快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 计划。
- 2.1. 所有缔约方均有能力维持有效的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
- 2.2. 提供高质量的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站。
- 2.3. 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国家信息。
- 2.4. 缔约方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协作并共享知识。

¹ 第 X/2 号决定, 附件, 第 22 段。

² 第 X/15 号决定, 附件。

³ 第 X/15 号决定, 附件。

2.5. 合作伙伴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为制定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做出了贡献。

目标3:合作伙伴大力拓展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和服务。

- 3.1. 合作伙伴能够继续参与信息交换所机制。
- 3.2. 提供高质量的区域和专题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站。
- 3.3. 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合作伙伴信息。
- 3.4. 合作伙伴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进行协作并共享知识。

活动

目标1: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有效的全球信息服务,便利执行《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

范围和目的

- 8. 目标 1 的范围涵盖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的中央节点。该节点由执行秘书管理并包含《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及其信息服务和各门户网站。主要的目标用户是那些能对《2011-2020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实施产生影响的各方,以国家协调中心为首。
- 9. 目标 1 的目的是为实施《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提供关键信息和知识,这些信息和知识发现和取自作为生物多样性知识网络主要入口的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此类信息包括秘书处掌握的正式和公共内容以及与国家或合作伙伴一级的更多来源建立的联系。目标 1 还旨在通过允许整个网络做出贡献,促进全球知识共享和信息交流。
- 1.1.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有能力维持有效的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

- 1.1.1. 保留一份根据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开展优先活动的清单,同时考虑到取得的进展、可用的能力和不断变化的需求,从而特别使缔约方大会在其每届会议上审查进展情况,并且如有必要,对这些活动进行调整。
- 1.1.2. 建立进程来监测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的发展情况和成效。
- 1.1.3. 确保秘书处有能力进一步制定和维护《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以及中央信息交换所 机制的其他现代信息服务。
- 1.1.4. 确保秘书处有能力管理知识和信息,其中包括术语和文档管理。
- 1.1.5. 查明、评估和采用适当的公开可用工具或服务,同时这些工具或服务以成本效益高的方式增强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的能力和可持续性。
- 1.1.6. 完善保持以所有联合国语文阅读《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的进程,具体方法是良好利用现代翻译技术。

- 10. 通过采取良好的规划和监测做法以及衡量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成效来确定如何为进一步做出改善优先采取行动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 11. 为显著促进《公约》及其《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的实施,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必须具备足够的能力,以期提供有效的信息服务,在整个网络中交流信息和知识,否则整个网络的运行将会受到负面影响。
- 12. 使用公开可用的工具和服务是避免制定创新的可用信息服务这种多此一举的做法所必须的。该原则尤其适用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的内容管理系统,因为该系统必须是一个可靠和可扩展的平台,得以满足现有和未来需求。
- 13. 网站翻译昂贵且耗时。有了现代技术,能以提高一致性、成本效益高的方式改善这一过程。
- 1.2. 以所有联合国语文提供高质量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

建议开展的活动

- 1.2.1. 编制一项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的网页内容战略,以期支持《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并使该战略计划符合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
- 1.2.2. 在内容、服务、外观、易操作性、使用性和可获性方面维护和改善《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及其相关门户,并考虑用户反馈。
- 1.2.3. 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上提供所有联合国语文。
- 1.2.4. 确保《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根据其网页内容战略发展。

理由

- 14. 《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是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主要交流平台。网页内容战略是一种阐明其作用如何转化为针对目标受众的内容和服务的手段。该战略还应确定如何达到预期的质量水平以及如何以所有联合国语文管理内容。
- 15. 缔约方大会在各专题方案和跨领域问题上做出的很多决定包括与信息交换所机制相关的内容,而且这些内容是将开展的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维护和制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 1.3. 全面运行有效的信息交流服务。

建议开展的活动

1.3.1. 扩展知识库,具体方法是通过不断纳入决定、工作方案、目标、指标、落实活动、 网上资源、参考文件、案例研究、最佳做法、培训材料、组织、专家、联络、业 务、地图、多媒体资源和其他相关项目等《公约》相关信息允许轻易获取和前后参 照。

- 1.3.2. 将协作工具纳入用户作业领域,鼓励缔约方、专家、从业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保持联络、共享观点并且开展合作,同时提供获取与各用户作用和活动直接相关的信息的快捷途径。
- 1.3.3. 落实网上提交系统,以此作为知识库和协作工具更新机制,以使各缔约方和所有利益攸关方为《公约》及其执行做出相关贡献。
- 1.3.4. 根据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落实专门信息服务。
- 1.3.5. 通过基于开放标准的现代接口,公开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掌握的数据,以此作为便于获取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信息的途径。
- 1.3.6. 提供工具,使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自动获取和显示来自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的相关信息。
- 1.3.7. 继续制定和利用信息交流服务,以期根据技术和社会趋势轻松和广泛获取《公约》 相关信息。

- 16. 用户反馈显示,《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制定了过多独立的信息服务。因此,用户 在查找遍布各系统信息方面经历了困难。解决方案是提供四项可行的综合服务,以期应对 用户的多数需求:
- (a) 作为所有信息和知识的中央元数据登记处的知识库所用的方法是允许轻易获取和前后参照:
- (b) 用户作业领域提供协作工具,同时提供获取与各用户作用和活动直接相关的信息的快捷途径:
 - (c) 网上提交系统,允许用户为《公约》及其执行做出相关贡献;
- (d) 一个收集来自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信息的集合,以期便于发现和获取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站的信息。
- 17. 如果缔约方大会提出请求,可制定更多专门服务。
- 18. 今天,网络技术广泛基于在异构平台上运行的开放标准。因此,有可能建立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标准信息交流机制,同时促进自由和开放获取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的信息,这会造成网络影响。
- 19. 超越《生物多样性公约》网站的交流平台还能在促进执行《公约》方面发挥成效。 关于智能电话和其他手持设备的申请正在日益普及并被广泛使用。信息交换所机制能提供 此类服务,以期应对确认的需求。
- 1.4.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加快发展缔约方和合作伙伴之间的专家和从业人员网络。

建议开展的活动

1.4.1. 建立一个方便用户的在线网络平台,该平台涉及国家协调中心、专家、从业人员和 其他相关联络,以期鼓励参与。

- 1.4.2. 促进缔约方和合作伙伴网络, 具体方法是将中央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联系起来。
- 1.4.3. 探索机会,促进关于执行《公约》的科学和技术合作。

- 20. 信息交换所机制能从与现有专业在线网络服务(如 LinkedIn)的相互联络中获益,设计这些服务是为了受到自我利益的驱动。
- 21. 尽管通过互操作性机制来连接中央和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在技术上能够实现,但仍需要手动链接来应对具体网络需求。
- 1.5. 为缔约方和合作伙伴提供指南,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信息。

建议开展的活动

- 1.5.1. 建立和发布规范,以期通过互操作性协议、常见格式、受控词汇、应用程序设计接口和其他技术指南等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信息。
- 1.5.2. 向缔约方和合作伙伴提供关于如何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信息的指南,其中包括关于数据提交和验证过程的指南。

理由

- 22. 信息交流设想共同接口的规范。此外,需要指南来说明如何建立和使用该交流机制。
- 目标2: 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有效的信息服务,加快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 计划。

范围和目的

- 23. 目标 2 的范围涵盖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的国家节点。这些节点由缔约方管理,并且包括国内地方节点(如果它们存在)。主要目标用户是那些能对实施国家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产生影响的各方,包括此过程所涉的国家协调中心、决策者、专家和从业人员。
- 24. 目标 2 的目的是为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提供关键信息和知识,以期应对各国的具体需求,并且还完成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在此过程中,鼓励各国发展与相关举措的协同增效,尽量发挥成效和可持续性。在适当时,应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确认和分享相关国家专门知识和经验。
- 2.1. 所有缔约方均有能力维持有效的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

- 2.1.1. 根据第 II/3 号决定第 7 段所请求的,如果尚未完成,尽快设计一个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国家协调中心。
- 2.1.2. 视情况确认一个国家结构,以期协调信息交换所机制的发展,同时使相关生物多样性相关组织和利益攸关方参与进来。

- 2.1.3. 视情况编制一项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切实可行的国家实施战略,更倾向以此作为基于确认的需求和预期的资源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组成部分。
- 2.1.4. 调动和分配资源,以期增强机构能力,落实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并维持其运行。
- 2.1.5. 视情况为收集、审查和传播信息、管理网站内容和开展外联活动确定作用和责任。
- 2.1.6. 确认、评估和采用适当的工具或服务,以成本效益高的方式增强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能力和可持续性。

- 25. 建立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过程之初往往是任命一个负责此项任务的国家协调中心。有人建议编制一项实施战略,以期确定预计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如何促进在国家一级执行《公约》。该战略方针应促进高级别的支助,这是实现长期可持续性所不可或缺的。
- 26. 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国家从业人员界能极大促进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成效,但条件是:
- (a) 他们代表高级别的国家协调结构,以至于在规划制定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时 认真考虑他们的观点和需求;
- (b) 他们熟悉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的信息服务,具体方法是为满足其自身需求和该领域的共同需求使用这些信息服务;
- (c) 落实了进程来确认利益攸关方发生的变化并使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适应其信息方面的需求。
- 2.2. 提供高质量的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站。

- 2.2.1. 制定一项关于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网页内容战略,以此作为实施和审查国家生物 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关键手段,其中包括通过提供关于开展活动、科学数据、 专门知识和技术的信息。
- 2.2.2. 如果尚未完成,建立一个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关于国家联络和该国生物多样性的基本信息。
- 2.2.3. 根据网页内容战略,在国家一级确认相关内容和信息来源,并通过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促进这些内容。
- 2.2.4. 在内容、服务、外观、易操作性、使用性和可获性方面维护和改善国家信息交换所 机制网站,并考虑到用户的反馈。
- 2.2.5. 只要适当且可行,使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站能以各国家和地方语文阅读。
- 2.2.6. 只要适当且可行,进一步在国内地方或地方一级制定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

- 27. 该网页内容战略是阐明应在国家一级提供的内容和服务类型所必须的。该战略还应确定如何达到预期的质量水平以及如何以最高效的方式管理内容,其中包括通过主流化或与其他举措进行协同增效。
- 2.3. 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国家信息。

建议开展的活动

- 2.3.1. 尽可能制定含生物多样性信息相关国家来源的信息交流机制,只要适用和适当,利 用已确立的开放标准。
- 2.3.2. 只要可行和适当,利用工具,与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交流信息。

理由

- 28. 通过将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与国家数据库和中央信息交换所机制联系起来,宝贵的国家信息更为突出并且更易在全球一级获取信息。自动化允许减少低级别的信息技术任务,并且注重高级别的活动。
- 2.4. 缔约方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协作并共享知识。

建议开展的活动

- 2.4.1. 实施一项国家生物多样性知识管理举措,该举措确认了知识需求和资源,以期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 2.4.2. 确保有一个元数据库来储存关于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重要知识。
- 2.4.3. 打造一种知识共享文化,从而确保有效提供和发布来自各国家资源的关于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信息和知识。
- 2.4.4. 尽可能建立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和现有网络之间的联系。
- 2.4.5. 根据国家交流、教育和提高公共认识的战略,鼓励使用国家信息交换机制,以此作为与民间社会、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对话的工具。
- 2.4.6. 尽可能促进国际协作举措,其中包括科学和技术合作、南南或北南合作。

理由

- 29. 为逐步建立《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所设想的生物多样性知识网络,应在各级开展大量重大活动,全面纳入各缔约方和合作伙伴,从而调动同业界,获得相关知识并用它来满足确认的需求,同时加强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信息交流基础设施。
- 2.5. 合作伙伴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为制定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做出了贡献。

建议开展的活动

2.5.1. 指导缔约方如何制定其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并考虑到各种实施方法。

- 2.5.2. 安排能力建设讲习班,以期协助各缔约方制定其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其中包括通过当前活跃在国家或区域各级的组织,以及根据发展中国家的特别能力建设需求和根据其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的地位。
- 2.5.3. 鼓励实施协作举措,其中包括南南和北南合作,以及建立区域网络,从而进一步制定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

30. 多数缔约方需要指南和支助,以有效的方式制定其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合作和伙伴关系可在建设能力,特别是建设发展中国家的能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目标3:合作伙伴大力拓展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和服务。

范围和目的

- 31. 目标 3 的范围涵盖由合作伙伴管理的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的节点。通常将这些合作伙伴分为以下几类:专题、区域和国际。专题合作伙伴向特定生物多样性领域提供专门服务。区域合作伙伴支持在其地理区域内制定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国际合作伙伴可为联合国机构或国际政府组织,它们提供与执行《公约》有关的信息服务。这些合作伙伴还可为在区域或全球一级具有公认作用的国家机构或其他英才中心。
- 32. 目标 3 的目的是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确认和共享合作伙伴掌握的宝贵信息、知识和专门知识,以使那些为实施《2011-2020 年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或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需要这些信息的各方得以获取信息。
- 3.1. 合作伙伴能够继续参与信息交换所机制。

建议开展的活动

- 3.1.1. 根据本组织的任务和战略,确认参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惠益。
- 3.1.2. 任命一名关于信息交换所机制的适当联络或协调人。
- 3.1.3. 调动和分配资源,促进信息交换所机制。

理由

- 33. 合作伙伴在其未确认参与信息交换所机制有任何惠益的情况下不可能参与该机制。 这通常是由该合作伙伴的任务和战略决定的。因此,建议任命一名适当的联络人,以期促 进基于可用资源规划和实施协作举措。
- 3.2. 提供高质量的区域和专题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站。

- 3.2.1. 建立或进一步制定区域信息交换所机制,从而促进制定国家信息交换机制。
- 3.2.2. 建立或进一步制定专题信息交换所机制,从而促进《公约》的专题方案。

- 34. 区域信息交换所机制已做好准备向分享区域共性的一组国家信息交换所机制提供适当支助。专题信息交换所机制能作为与执行《公约》相关的具体生物多样性领域中的英才中心。
- 3.3. 以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交流合作伙伴信息。

建议开展的活动

- 3.3.1. 协同调查方法,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使合作伙伴得以获取《公约》相关信息。
- 3.3.2. 通过技术协作,制定信息服务,使全球获取(三项)里约公约和其他多边环境协定的相关信息。
- 3.3.3. 通过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秘书处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开展的技术协作,制定一项互操作性机制,促进获取关于由全环基金供资的与执行《公约》相关的项目的信息。

理由

- 35. 建议采取协作方式,以期评估应交换哪些信息,并就共同机制和接口达成一致,从 而实现目标。
- 3.4. 合作伙伴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网络进行协作并共享知识。

建议开展的活动

- 3.4.1. 尽可能实施举措来产生、获取、组织、包装或转让与执行《公约》相关的信息和知识。
- 3.4.2. 促进知识库,具体方法是提交与执行《公约》有关的信息,如项目、案例研究和其他相关资源。
- 3.4.3. 鼓励专家和从业人员参与与其专门知识相关的同业界。

理由

36. 在全世界,生物多样性领域的很多行为方掌握着大量信息和知识。如果合作伙伴开展以上活动,则将通过信息交换所机制逐步收集宝贵信息和知识并使这些内容在全球范围内可供使用。预计这将惠及执行《公约》的从业人员。
